

证券代码：839817

证券简称：力德气体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 大连力德气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 （一）机构信息

公司拟聘任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2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

#####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12 月 2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上海市嘉定工业区叶城路 1630 号 5 幢 1088 室

首席合伙人：陆士敏

2021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42 人

2021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338 人

2021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40 人

2021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52,140.19 万元

2021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41,132.09 万元

2021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16,331.13 万元

2021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74 家

2021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09 家

2021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39	制造业
C38	制造业
C36	制造业
C35	制造业
C29	制造业

2021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C38	制造业
M74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C35	制造业
L72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021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9,195.37 万元

2021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1,791.55 万元

2021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 家

2021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 家

##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0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5,000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

（1）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因雅博科技虚假陈述，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判令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雅博科技的偿付义务在 30% 的范围内承担连带责任。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尚未实际承担连带责任。

(2) 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因圣莱达虚假陈述，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判令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需与圣莱达承担连带责任。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涉及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赔偿已履行完毕。

(3) 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因富控互动虚假陈述，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有 3 名原告起诉富控互动及相关人员时连带起诉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 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因尤夫股份虚假陈述，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有 1 名原告起诉尤夫股份及相关人员时连带起诉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3. 诚信记录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8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15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8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 (二) 项目信息

##### 1. 基本信息

(1) 本次项目合伙人以及审计拟签字注册会计师为汪亚东、陈强，相关情况如下：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合伙人)汪亚东，1997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业务，2002 年开始在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并开始为本所提供审计服务，2016 年开始负责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重大审计项目的质量复核工作，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累计 9 家。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陈强，自 2002 年起在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

伙)从事审计工作。曾为多家挂牌公司及大型国企提供财报审计等各项专业服务，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2) 本次审计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为冯家俊，相关情况如下：

冯家俊，1996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业务，1994 年开始在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2013 年开始负责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重大审计项目的质量复核工作，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累计 22 家。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 3. 独立性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 4. 审计收费

本期(2022)年审计收费未确定，其中年报审计收费未确定。

上期(2021)年审计收费 12.72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2.72 万元。

根据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

##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7 号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议案。

(二) 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大连力德气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大连力德气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9 日